**安徽工商职业学院党员干部和教职工**

**办理婚丧喜庆事宜报告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单位/职务 |  |
| 报告事宜 |  |
| 宴请时间 |  | 宴请地点 |  |
| 宴请人数 |  | 宴请范围 |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 |
| 组织提醒及本人廉政承诺 | **廉政承诺**1.不违反规定大操大办；2.不宴请管理服务对象及与本职业务工作关联单位的人员；3.不收受与本人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礼金礼品；4.遵守其他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；5.如违反以上承诺，接受组织的调查和处理。承诺人：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本表由本人亲笔填写。对于中层副职（正科级）以上干部，本表交学校纪委办公室备案；对于副科级以下干部和教职工，本表交所在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)备案。